

香港消防處職工總會  
香港九龍油麻地廟街 47-57 號  
正康大廈 3 樓 A 座  
網 站：http://www.fsdsga.org.hk  
電郵地址：info@fsdsga.org.hk  
電 話：2771 3122  
圖文傳真：2783 0088



HONG KONG FIRE SERVICES DEPARTMENT  
STAFFS GENERAL ASSOCIATION  
Address : Flat A, 2/F, Cheng Hong Bldg., 47-57 Temple  
St., Yaumatei, Kowloon, Hong Kong.  
Website : http://www.fsdsga.org.hk  
Email : info@fsdsga.org.hk  
Tel : 2771 3122 Fax : 2783 0088

## 入會申請書

### 申請條件及程序：

本會為香港消防處職工總會，凡在香港消防處所有之現役職工均應一律加入本會為基本會員。經下列手續辦妥後，乃得為本會會員。

- (一) 填寫入會申請書：請以中文填寫；
- (二) 提供近照一張，須為標準證件格式的相片，尺寸應為 2.5cm x3.8cm，生活照不適用；
- (三) 遵章繳納入會費用：繳交入會基金十五元，月費十元，合共二十五元；
- (四) 遞交會費自動轉賬申請表；
- (五) 領取會員證。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身份證號碼： ( )	性 別：
教育程度：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住所電話：	手提/聯絡電話：
消防職級/編號：	駐守地區： HQ / H / K / NT
駐守局名：	隊 別：
中文通訊住址： _____	
婚姻狀況： 已婚 / 未婚	子女數目：
受益人姓名：	與受益人關係：
電郵地址： _____	
<b>聲 明</b>	
本人 ( ) 已閱讀、明瞭及同意本表格的內容，並確認在本表格中所填報的資料均屬正確無誤。本人現授權香港消防處職工總會處理本人的會籍申請。本人明白若在本表格中申報的資料有任何錯誤或失實，香港消防處職工總會有權終止處理本人之會籍申請。作為香港消防處職工總會會員，本人同意遵守香港消防處職工總會會章、會員規則及任何相關的規定。	
申請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備注：若退會後而重新申請入會者，需付重入會之理由。	

###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 (一) 在本表格填寫的資料將用作處理申請加入香港消防職工總會作為會員之用。提供個人資料與否純屬自願，但如果提供的資料不足，我們未必能夠處理你的申請。(如遇有疑問歡迎向工會提問)
- (二) 工會所有收集得到的個人資料，會由工會保管，直至由資料填寫人以書面申請終止為止。會員可隨時向工會書面要求查閱及更新其個人資料。
- (三) 根據香港法例第四八六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十八條、二十二條及附表一第六原則規定，申請者有權更改或查詢其個人資料。任何與本表格所收集的個人資料有關的查詢，包括要求查閱和改正資料，請向本會書面申請。

### 基本會員應享之權利如下：

- (一)有選舉及被選舉權；
- (二)有提議及表決權，有參加會員大會和各種大會權；
- (三)疾病、意外、殘廢、患難、失業、工潮之救濟；
- (四)其他本會一切權利；
- (五)不服處分，可向會員大會或會員代表大會上訴。

### 會員應盡之義務如下：

- (一)遵守章程及決議案通告等。
- (二)遵繳本會會費或經會議通過增收之各費。
- (三)負責義務維持公益。

會員自願退會者必須具備理由書連同證書襟章到會聲請，惟前繳各費概不發還。

會員有不遵守章程第八、第十及第廿七條等各項之一者或有不軌行為妨害本會名譽、損害同人福利或損壞本會財物者，理事會得按其情節之輕重予以下列處分：

- (一)警告；
- (二)有期間開除會籍；
- (三)永遠開除會籍；
- (四)理事會對任何會員認為其行為有損壞本會財物並證明有據者，其所損壞之財物得照價賠償現金或同等物件；
- (五)受上述處分之會員如有不服，有權向會員大會或會員代表大會上訴。  
會員退會或開除會籍，須繳回會員證等物，從前所繳各費概不發還，倘有積欠仍應追繳。

本會專用	
申請表接收日期：	會費繳納日期：
批核職員：	批核日期：
會員編號：	發證日期：
寄證日期：	備註：